

Fluticasone Nasal spray

製定日期：102年9月11日
修定日期：109年7月1日(第4版)



鼻噴劑的組成

- 為內有棕色玻璃瓶的鼻內給藥裝置。
- 蓋子上有一小護片可防止噴霧釋放按鈕被意外按壓，並可保持噴嘴清潔。勿將蓋子丟棄，不使用時請隨時將裝置蓋上。
- 噴嘴小而短可置入鼻中，藥品由此釋出。
- 按壓並放開按鈕後，會由噴嘴噴出含定量藥品的均勻噴霧，由於此按鈕在裝置側邊，按壓時可確保噴嘴在鼻內正確位置。由視窗可知瓶內仍有藥品。

1



排空試噴以預備使用噴鼻劑

- 第一次使用新藥瓶時
- 30 天以上未使用
- 5 天以上未加蓋
- 做好預備使用步驟，可確保每次都能得到完整劑量的藥品。

2



預備使用噴鼻劑步驟

- 蓋子蓋上並充分搖動
- 以手指壓住蓋子並直接向外拉以打開蓋子。打開蓋子時請勿按壓按鈕。
- 將噴嘴朝上並遠離自己，大拇指放於按鈕上，接著確實按壓並放開，直到有均勻噴霧自噴嘴噴出。
- 為玻璃瓶裝請小心勿掉落，若不慎掉落，請檢查是否毀損。

Last Reviewed Date
2020-03-03 UpToDate



T-C-0210-ED-214-04



Fluticasone Nasal spray

製定日期：102年9月11日
修定日期：109年7月1日(第4版)



放置

- 將頭**稍微前傾**，裝置朝上，將噴嘴放置於其中一個鼻孔
- 將噴嘴末端朝向鼻子側邊，遠離鼻中隔。



按壓

- 吸氣時確實按壓按鈕一次，將藥品噴入鼻中。
- **取出噴嘴並由嘴巴呼氣。**
- 勿讓噴霧接觸眼睛，若有接觸請以清水沖洗眼睛。



重覆

- 重覆步驟3~4將藥品送入另一鼻孔。
- 若每個鼻孔使用二次，請重覆步驟3~5。
- 用後請將蓋子蓋上。



清潔

- 每次用完請以清潔乾燥的面紙擦拭噴嘴，切勿用針或尖銳物清潔噴嘴，可能傷害噴嘴。
- **每周一次**以清潔乾燥的面紙清潔蓋子內側，如此可避免噴嘴堵塞。

2

Last Reviewed Date
2020-03-03 UpToDate



T-C-0210-ED-214-04



Fluticasone (Nas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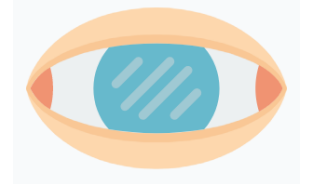
製定日期：102年9月11日
修定日期：109年7月1日(第4版)

一. 此藥有哪些作用？

1. 此藥用於減輕過敏症狀。

二. 使用此藥必須注意哪些事項？

1. 請勿使用此藥治療氣喘。請洽詢醫師。
2. 服用此藥可能增加罹患白內障或青光眼的機率。請和醫師討論。
3. 遵照醫師指示進行眼部檢查。
4. 長期使用此藥可能會導致骨骼脆弱（骨質疏鬆症）。與您的醫師洽談，看看您是否容易骨骼脆弱或是有任何問題。
5. 遵照醫師指示進行骨質密度檢測。請洽詢醫師建議。
6. 如果您曾經與出水痘或麻疹的任何人接觸而您自己此前未出過水痘或麻疹也未接受過相關疫苗，應與醫師商洽因應辦法。
7. 若您曾經與結核病 (TB) 病患接觸，應與醫師商洽因應辦法。
8. 若您近期曾接受過鼻子手術，有外傷、潰瘍或瘡，請告知您的醫師。
9. 若您從其他種類的類固醇（例如口服類固醇）轉換至此藥，另一種類固醇的劑量可能需要逐漸減少以防止副作用。在未洽詢您的醫師前，請勿突然停止服用其他類固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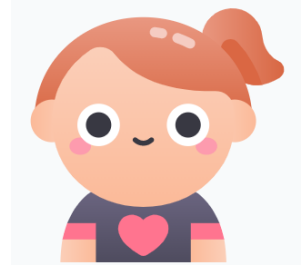


Fluticasone (Nasal)

製定日期：102年9月11日
修定日期：109年7月1日(第4版)

二. 使用此藥必須注意哪些事項？

10. 在某些案例中，此藥會影響兒童和青少年的成長發育。可能需要定期檢查他們的成長發育狀況。



11. 不同（廠商）品牌的此藥可能適用於不同年齡的兒童病患。讓孩子服用此藥前，應先洽詢醫師確認。

12. 若您已懷孕、計畫懷孕或進行母乳餵養，請告知醫師。您需與醫師商討使用此藥可能給您和嬰兒帶來的益處與風險。

三. 副作用為何？

1. 警告/小心：即便極為罕見，有些人服用藥物時可能會有極為嚴重或甚至致死的副作用。若您出現下列可能與極嚴重副作用相關的任何徵兆或症狀，請立即告知您的醫師或接受醫療協助：

- a. 敏反應的症狀有皮疹；蕁麻疹；發癢；皮膚發紅、腫脹、起水泡或脫皮，而且有可能伴隨發燒；喘鳴；胸口或喉嚨緊繃；難以呼吸、吞嚥或說話困難；嗓音異常嘶啞；或嘴巴、臉部、嘴唇、舌頭或喉嚨腫脹。
- b. 腎上腺機能低下的症狀，如嚴重胃部不適或嘔吐、嚴重頭昏或昏厥、肌肉無力、感覺非常疲倦、情緒改變、沒有飢餓感或體重減輕。



Fluticasone (Nasal)

製定日期：102年9月11日
修定日期：109年7月1日(第4版)

三. 副作用為何？

- c. 其它包括：鼻子疼痛、嚴重流鼻血、呼吸時有哨聲雜音、口腔或喉嚨發紅或有白苔、視力改變、流鼻水（流鼻涕）異常、重度顏面疼痛、鼻子結痂、流鼻水、骨骼疼痛、發熱或寒戰、嚴重的喉嚨痛。

四. 如果我忘記（錯過）一次用藥，該怎麼辦？

1. 一旦想起應儘早服用錯過的藥物。
2. 如已接近下一次用藥時間，則跳過錯過的那次用藥量，隨後回到正常用藥時間。
3. 請勿在同一時間使用 2 次劑量或額外劑量。

五. 我應該如何儲存此藥？

1. 室溫保存。使用完標定劑量後應丟棄未使用的部分。
2. 防止藥物受熱、受凍及暴露於光線下。
3. 蓋好蓋子並豎直放置。
4. 將所有藥物放在一個安全位置。將所有藥物放在兒童和寵物都無法觸及的地方。
5. 扔掉未使用或過期的藥物。除非您被告知這樣做，否則不要將藥物沖到廁所中或倒入排水溝中。若您對於如何以最佳方式扔掉藥物有疑問，請向您的藥師諮詢。

